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上午9点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2月18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到会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献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福建中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方签署〈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在项目开展过程中，为加快打造中州公司生产、研发团队，确保中州公司一期项目建成后可以顺利投产，经过友好协商，拟利用闲置厂房或厂房租赁的方式提前布置部分产线以实现自主生产，减少对外委托加工业务，有效提升整体效益。同意与福建中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方签署《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中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若项目开展过程中，上述协议仍需修订或补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该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2日